

## 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鉴于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向本人发行股份购买本人持有的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 22.0575% 股权。

本人现作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与保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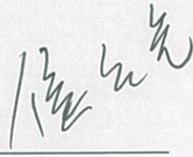
本人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侯红亮《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之签章页)。

承诺人：   
侯红亮

承诺日期： 2015年 3月 25日

## 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鉴于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向本企业发行股份购买本企业持有的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 1.4584% 股权。

本企业现作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与保证：

本企业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如本企业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企业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特此承诺。

承诺人：中山久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章）



承诺日期：2015 年 3 月 25 日

## 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鉴于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向本企业发行股份购买本企业持有的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 7.0000% 股权。

本企业现作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与保证：

本企业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如本企业为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企业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特此承诺。

承诺人：南海成长精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承诺日期：2015 年 3 月 25 日

## 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鉴于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向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本公司持有的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 3.0257% 股权。

本公司现作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与保证：

本公司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特此承诺。

承诺人：深圳市泰岳投资有限公司（公章）



承诺日期：2015 年 3 月 25 日

## 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鉴于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向本企业发行股份购买本企业持有的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 1.4584% 股权。

本企业现作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与保证：

本企业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企业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常州市中科江南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之签章页)。

承诺人：常州市中科江南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章)

承诺日期：2015年3月25日